



加熱後熱存

在現場準備的及冷卻后重新加热的食品像湯類:加熱至華氏 165 度



在微波爐內加熱: 加熱至華氏 165 度, 攪和, 然後蓋上 2 分鐘

商业加工食品像罐頭類: 加熱至華氏 140°



加熱時間不應超過 2 小時

加熱後即時食用

已經烹飪煮熟的食品，例如春卷, 牛排或奶酪等冷卻後：

可以加熱到任何溫度食用